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27 April 201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6年4月26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我谨提及2016年4月7日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2280(2016)号决议，其中安理会决定将第2206(2015)号决议第18段所述的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16年7月1日。

因此，我谨通知你，经与关于南苏丹问题的第2206(2015)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磋商，我已在行政上延长了该小组五位现任成员的任命和合同，在安理会通过一项关于进一步延长该小组任务期限的新决议之前，他们的合同将于2016年5月15日届满。

请将此事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为荷。

潘基文(签名)

